

证券代码：834808

证券简称：金昌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龙游县城北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37 号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其中一种方式参与表决，如果同一表决

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9日9:3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年2月8日15:00—2026年2月9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808	金昌股份	2026年1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6 年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2	《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
3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泽纸品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
5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求荣为公司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关联担保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游支行贷款及开展低风险业务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龙游绿色专营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替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泽纸品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龙游支	√

	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游县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
11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 1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11）；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11），回避表决股东为（江青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2 月 9 日 9:00-9:30

(三) 登记地点：浙江龙游县城北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37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詹卫民

联系地址：浙江龙游县城北工业园区金星大道 37 号

联系电话：0570-7566665

联系传真：0570-7569077

(二) 会议费用：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金昌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3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